

BAOGUAN YU GUOJI
HUOYUN YEWU
SHIXUN
JIAOCHENG

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

实训教程

主编 吕红军 副主编 刘钊 丛凤英

全国
外
经贸
高等
院校
核心
实训
教材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全国外经贸高等院校核心实训教程

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 实训教程

主 编 吕红军

副主编 刘 钊 丛凤英

中国商务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实训教程/吕红军主编. —北京:
中国商务出版社, 2007. 7

全国外经贸高等院校核心实训教材

ISBN 978-7-80181-729-7

I. 报… II. 吕… III. ①国际运输: 货物运输-海关手
续-高等学校-教材②国际运输: 货物运输-高等学校-
教材 IV. F75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15350 号

全国外经贸高等院校核心实训教材
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实训教程

主 编 吕红军

副主编 刘钊 丛凤英

中国商务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电话: 010—64269744 (编辑室)

010—64245984 (发行部)

网址: www.cctpress.com

E-mail: cctp@cctpress.com

北京中商图出版物发行有限
责任公司发行

北京嘉年華文排版有限公司

北京密兴印刷厂印刷

787毫米×980毫米 16开本

19印张 351千字

2007年7月 第1版

2007年7月 第1次印刷

印数: 4000册

ISBN 978 7-80181-729-7
F·1050

定价: 30.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64212247

进入 21 世纪,随着我国加入世贸组织以及国内外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和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社会对高职教育培养的人才规格与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传统的教育思想、教育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在严峻挑战的形势下,正在进行革命性的改变。培养技能型人才作为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的重要内容,造就数以千万计的高技能人才和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成为职业教育的根本任务。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外经贸职业教育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在教学、科研等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但由于诸多因素的限制,教材建设还不能完全适应外经贸职业教育的发展需要,与专业课程配套的实训教材严重不足,远远不适应市场需求,有些高职教材内容与职业资格考试之间存在严重脱节,至今还没有一套根据职业教育特点编写的适应外经贸职业院校学生使用的系列实训教材。为了切实加快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增强职业教育主动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能力,全国外经贸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部分外经贸院校的专家和教师开发、编写了一套符合学生实训要求的“全国外经贸高等院校核心实训教材”。今后,还将根据需要陆续编写出版其他课程的实训教材。

本套实训教材的编写构思贯彻了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教材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的相关精神,突出了职业教育特点,体现了以就业为导向。在教学内容上力求与时俱进,紧密结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模式,注意与专业理论课相衔接和照应,对职业岗位所需知识和能力结构进行恰当的设计,安排了形式多样的实训内容和案例,突出基本的实际操作能力,强调解决问题的思路,让学生深刻体会工作方法和

程序,达到掌握技能、提高应用能力的目的。

本套教材的编者全部是外经贸职业院校具有丰富教学和实践经验的一线专家和教师,这使得这套教材的实用性更强。由于时间的原因和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出现疏漏和不足,但瑕不掩瑜。我们将结合各有关院校的实际使用情况不断修订和完善这套教材,使它在各外经贸院校实践教学改革中发挥应有的作用。

全国外经贸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06年8月

前 言

中国对外贸易的空前发展,使与之相适应的报关业对报关专业的人才需求不断增加,特别是我国实施大通关作业改革以来,报关单位对从业人员的知识结构、实践能力和基本素质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适应报关行业发展的新形势,满足高等院校报关专业实践教学的需要,在中国商务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我们组织全国外经贸院校相关专业的教师和一线专家编写了这本《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实训教程》。

《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实训教程》以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所需的基本知识为基础,以 H883/EDI、H2000 电子报关系统的报关程序和运输方式为主线,以培养规范地填写进出口报关单和各种货运单据、快速地进行商品归类办理货运手续、准确地计算进出口税费和计算运费、正确地向海关申报进出口货物的手续和办理货运的操作技能为目标,通过详尽的操作指南、生动的案例分析和大量的实训练习,为学生提供了一个在仿真模拟实践中了解和掌握报关与国际货运业务程序和主要操作技能的有效途径。

本书着重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理解能力和动态思维能力。本书分上下两篇,每篇各分五章。每章均由 [实训准备]、[实训目的]、[核心能力]、[训练指南] 和 [单元实训] 等五部分内容构成。本书适合于本科高等院校和高职高专院校的报关与国际货运专业的“报关与货运业务综合模拟实习”使用,建议实训教学不少于 40 学时。也可作为“报关业务模拟操作”软件的配套教材或有志从事报关与国际货运工作的人员自我训练教材。

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有:吕红军、刘钊、丛凤英、赵红娟、闫燕妮、沈生、阙细春、蔡锦晖、曹宇秋、李秀华等。吕红军任主编,

刘钊、丛凤英任副主编。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历届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教材和相关作者的成果，在此深表谢意。

书中疏漏与不妥之处在所难免，热诚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2007 年 3 月

目 录

上 篇

第一章	报关注册登记	(1)
第二章	报关程序	(6)
第三章	进出口商品归类	(22)
第四章	进出口税费的计征	(30)
第五章	报关单的缮制	(38)
附 单	常用报关单证	(104)

下 篇

第一章	国际贸易运输地理	(168)
第二章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业务	(200)
第三章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业务	(225)
第四章	国际铁路货物运输业务	(252)
第五章	集装箱运输与国际多式联运	(276)
参考文献		(294)

上 篇

第一章 报关注册登记

〔实训准备〕

准备报关单位、报关员注册登记背景资料及申请办理报关注册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报关企业注册登记许可申请书、报关员注册申请书等主要文件材料的范本若干。

〔实训目的〕

通过本章训练,使学生掌握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的流程,能够正确地办理相关手续;掌握报关员注册登记的流程,能够正确地办理相关手续。

〔核心能力〕

通过本章训练,使学生具备正确地办理报关单位注册登记及报关员注册登记手续的能力。

〔训练指南〕

一、报关单位注册登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报关单位实施注册登记制度的管理规定》,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和报关企业只有通过海关注册登记取得报关权才能开展进出口货物的报关业务。

（一）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注册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报关单位实施注册登记制度的管理规定》，对于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实行备案制，即凡是依照《对外贸易法》经过对外贸易主管部门备案登记、有权从事对外贸易经营活动的境内法人、其他组织和个人（个体工商户）均可直接向海关办理注册登记。注册地海关依法对申请注册登记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进行核对。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申请人由注册地海关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凭此办理报关业务。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申请办理注册登记时，应当提交下列文件材料：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个人独资、合伙企业或者个体工商户提交营业执照）；
- （2）对外贸易经营者登记备案表复印件（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商务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
- （3）企业章程复印件（非企业法人免提交）；
- （4）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5）银行开户证明复印件；
- （6）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
- （7）报关单位情况登记表、报关单位管理人员情况登记表；
- （8）其他与注册登记有关的文件材料。

（二）报关企业注册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报关单位实施注册登记制度的管理规定》，对于报关企业实行审批制，即由申请注册登记报关企业的申请人依法向所在地直属海关提出申请，海关对申请人的注册登记申请进行审核，对审核批准注册登记的，由海关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企业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报关企业凭以办理报关业务。

1. 注册登记申请

申请报关企业注册登记许可的申请人应当到所在地直属海关对外公布受理申请的场所向海关提出申请，并递交申请注册登记许可的下列文件材料：

- （1）报关企业注册登记许可申请书；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复印件；
- （3）企业章程；
- （4）出资证明文件复印件；

- (5) 所聘报关从业人员的《报关员资格证》复印件;
- (6) 从事报关服务业可行性研究报告;
- (7) 报关业务负责人工作简历;
- (8) 报关服务营业场所所有权证明、租赁证明;
- (9) 其他与申请注册登记许可相关的材料。

2. 注册登记审查

所在地海关受理申请后,应当根据法定条件和程序进行全面审查,并于受理注册登记许可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将审查意见和全部申请材料报送直属海关。直属海关应当自收到所在地海关报送的审查意见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

3. 注册登记许可

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海关作出注册登记许可,并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企业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4. 报关企业跨关区分支机构注册登记许可规定

报关企业如需要在注册登记许可区域以外从事报关服务的,应当依法设立分支机构,并且向拟注册登记地海关递交报关企业分支机构注册登记许可申请。报关企业对其分支机构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报关企业申请跨关区分支机构注册登记许可的,应当到分支机构所在地海关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 (1) 报关企业跨关区分支机构注册登记许可申请书;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企业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
- (3) 分支机构从事报关服务业可行性研究报告;
- (4) 拟聘的报关从业人员《报关员资格证书》复印件;
- (5) 分支机构负责人、报关业务负责人工作简历;
- (6) 报关服务营业场所所有权证明、租赁证明;
- (7) 由报关企业注册登记地直属海关出具的该报关企业符合上述条件的证明材料;

- (8) 申请设立报关企业分支机构注册登记许可的其他材料。

海关比照报关企业注册登记许可程序作出是否准予跨关区分支机构注册登记许可的决定。

二、报关员注册登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报关员实施注册登记制度的管理规定》报关员只有通过海关注册登记取得报关权才能代理所属报关单位办理进出口货物的

报关手续。

1. 报关单位向海关提出申请

通过报关员资格考试取得《报关员资格证书》者，应由其所属的已在海关注册登记的企业，向所在地海关提出报关员注册的申请。除需提供有效的《报关员资格证书》外，还需出具下列文件或资料：

- (1) 《报关员注册申请书》；
- (2) 海关核发的《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 (3) 申请注册人所属报关单位的用工劳动合同或证明申请注册人为本企业正式职工的人事证明文件；
- (4) 申请注册人有效的身份证件；
- (5) 申请注册人的近期免冠照片；
- (6) 海关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2. 海关审核

海关对申请报关员注册的企业、单位提交的上述有关文件或资料进行审核，确定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作出是否符合注册条件的审核意见，并决定是否给予注册。海关可以根据报关单位进出口报关业务的需要，核定企业的报关员数量。对提供无效证明文件或者超出业务需要、已注册报关员人数过多的企业的申请，海关可以不予办理注册。

3. 颁发报关员证

海关对符合报关员注册条件的人员予以办理注册手续，根据企业的性质，颁发不同的《报关员证》，并在《报关员资格证书》上批注。

报关员证是报关员在取得职业资格的前提下，最终取得从业资格的证明文件。报关员可以凭此向海关办理报关业务。海关对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和报关企业的报关员分别发给不同颜色的报关员证，以便能一目了然地区分其报关业务范围，对其实施不同的管理措施。

[单元实训]

一、报关单位注册登记

1. 大连时尚服装有限公司 (DALIAN SHISHANG GARMENT CO., LTD) 是经商务部批准的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的服装加工公司，从事各式男女服装的生产及贸易业务，产品主要销往欧洲、美加地区及日本等国家和地区。为了取得报关资格，自主办理进出口报关业务，该公司欲到大连海关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请简要地说明该公司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的流程，并列举注册登记应提交的文件资料。

2. 上海市德源报关行是经上海海关注册，海关总署批准新成立专业报关企业，注册资金 200 万元，报关行现有专业报关员 10 名，报检员 3 名；拥有海关监管的集装箱运输车 18 部，零担送货小卡 4 部。主要提供进出口货物报关、报验、租船订舱、货运代理、船务代理、公路运输、铁路及航空运输代理、代办货运保险等服务业务。

请简要地说明该报关行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的流程，并列举注册登记应提交的文件资料。

二、报关员的注册登记

大连市佳能报关行是经大连海关注册，海关总署批准新成立专业报关企业，注册资金 180 万元，报关行现有专业报关员 5 名，报检员 2 名；拥有海关监管的集装箱运输车 4 部，零担送货小卡 2 部。主要提供进出口货物报关、报验、租船订舱、货运代理、船务代理、代办货运保险等服务业务。为了进一步拓展报关业务，本年新聘用报关人员 1 名。

请简要地说明新聘报关人员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的流程，并列举注册登记应提交的文件资料。

第二章 报关程序

〔实训准备〕

准备一般进出口货物、保税货物、特定减免税货物和暂准进出口货物报关业务资料和报关单、商业发票、装箱单、提单、进出口许可证件、加工贸易登记手册、特定减免税证明、出口收汇核销单、原产地证明书、贸易合同等报关单证若干或报关业务模拟操作软件一套。

〔实训目的〕

通过本章训练，使学生掌握一般进出口货物报关制度、保税货物报关制度、特定减免税货物报关制度和暂准进出口货物报关制度的报关程序及相关管理规定，能够正确地办理相关货物报关手续。

〔核心能力〕

通过本章训练，使学生具备独立快速地办理一般进出口货物、保税货物、特定减免税货物和暂准进出口货物报关手续的能力。

〔训练指南〕

《海关法》规定：“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办理货物通关手续时，必须按照海关规定的报关程序进行申报及相关手续的办理”。不同贸易方式的货物适用不同的报关制度，本章将重点介绍一般进出口货物、保税货物、特定减免税货物和暂准进出口货物所适用的四种报关程序。

一、一般进出口货物报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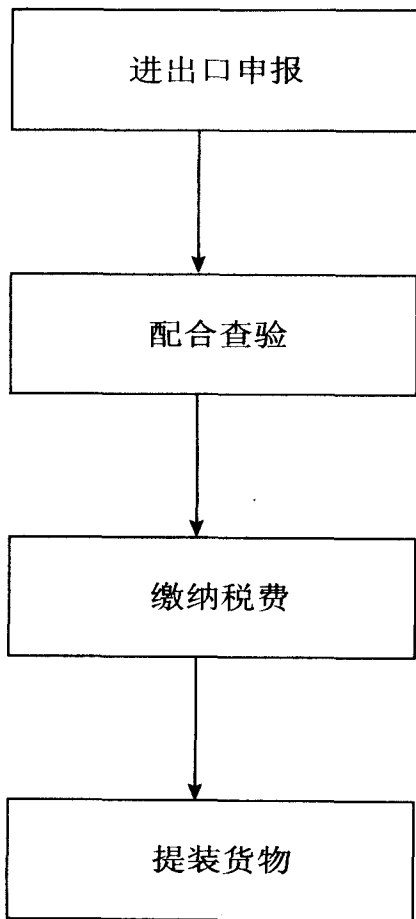
（一）适用范围

按照海关的有关规定，除特定减免税货物以外的实际进出口货物都属于一般进出口货物的范围，主要包括：

- (1) 不享受特定减免税或不准予保税的一般贸易进口货物；
- (2) 易货贸易进出口的货物；
- (3) 补偿贸易进出口的货物；
- (4) 不准予保税寄售代销贸易货物；
- (5) 边境小额贸易进出口货物；
- (6) 其他一般进出口货物。

(二) 报关程序

一般进出口货物报关要经过进出口申报、配合查验、缴纳税费、提取或装运货物有四个环节。如下图：



1. 进出口申报

依照《海关法》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要求,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地点,采用电子数据报关单或纸质报关单形式,向海关申报实际进出口货物的情况。

(1) 申报地点

进口货物应当由收货人或其代理人在货物的进境地海关申报;出口货物应当由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在货物的出境地海关申报。

(2) 申报时间

进口货物的申报期限为自装载货物的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 14 日内。申报期限的最后一天是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出口货物的申报期限为货物运抵海关监管区后、装货的 24 小时以前。

经海关批准准予集中申报的进口货物,自装载货物的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 1 个月内办理申报手续。

经电缆、管道或其他特殊方式进出境的货物,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当按照海关的规定定期申报。

进口货物的收货人未按规定期限向海关申报的,由海关按规定征收滞报金。进口货物自装载货物的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超过 3 个月仍未向海关申报的,货物由海关提取依法变卖处理。对属于不宜长期保存的货物,海关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提前处理。

(3) 申报单证

报关员进行申报时,必须向海关提供齐全、有效、合法单证。申报单证可以分为主要单证、基本单证、特殊单证和预备单证四类。

主要单证就是报关单。它是由报关员按照海关规定格式填制的报关单。

基本单证是指进出口货物的货运单据和商业单据,主要有商业发票、装箱单、提单等。

特殊单证主要是指进出口许可证件、加工贸易登记手册、特定减免税证明、出口收汇核销单、原产地证明书等。

预备单证主要是指贸易合同、进出口企业的有关证明文件等。这些单证,海关在审单、征税时可能需要调阅或者收取备案。

(4) 申报前看货取样

进口货物的收货人或其代理人向海关申报前,因确定货物的品名、规格、型号、归类等原因,可以向海关提出查看货物或者提取货样的书面申请,经海关审核同意的,可查看货物或者提取货样。

查看货物或提取货样时,海关开具取样记录和取样清单。提取货样后,到场监管的海关关员与进口货物的收货人或代理人在取样记录和取样清单上签字确认。

(5) 申报方式

随着海关电子通关系统的建设与发展,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可以选择终端申报方式、委托 EDI 方式、自行 EDI 方式、网上申报方式等四种电子申报方式向海关申报。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先向海关计算机系统发送电子数据报关单,接收到海关计算机系统发送的“接受申报”电子报文后,凭以打印纸质报关单,并随附有关单证,向海关提交。

在一些还没有实现海关业务计算机化管理的边远地区海关,或者在某些特殊情况下,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单独使用纸质报关单向海关申报。

2. 配合查验

海关接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代理人的申报后,依法要对进出口货物进行查验,而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代理人应当到场配合海关的查验。

(1) 海关查验

海关查验是指海关依法确定进出境货物的性质、价格、数量、原产地、货物状况等是否与报关单上已申报的内容相符,对货物进行实际检查的行政行为。海关通过查验,核实有无伪报、瞒报、申报不实等走私、违规行为,同时也为海关的征税、统计、后续管理提供可靠的资料。海关查验时,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当到场。

(2) 配合查验

海关查验货物时,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当到场,配合海关查验。配合查验的工作如下:

①负责搬移货物,开拆和重封货物的包装。

②了解和熟悉所申报货物的情况,回答查验关员的询问,提供海关查验货物时所需要的单证或其他资料。

③协助海关提取需要作进一步检验、化验或鉴定的货样,收取海关出具的取样清单。

④查验结束后,认真阅读“海关进出境货物查验记录单”,并签字确认。

3. 缴纳税费

进出口货物通过海关的查验后,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持缴款书或收费票据向指定银行办理税费交付手续;在试行中国电子口岸网上缴税和付费的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可以通过电子口